

温州市商务局

温州市商务局 关于组织企业参加 2023 年中国（印尼）贸易 博览会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市级功能区商务主管部门，相关商（协）会和外贸企业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、市委市政府关于开展“千团万企拓市场抢订单”攻坚专项行动的工作部署，全力支持外贸企业更好开拓国际市场，助力形成新一轮扩大开放优势，温州市人民政府将举办 2023 年中国（印尼）贸易博览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展会概况

展会名称：2023 年中国（印尼）贸易博览会

展会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4-26 日

展会地点：印尼雅加达国际展览中心

主办单位：温州市人民政府

承办单位：温州市商务局

执行承办：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展品范围

（一）工业区：机械设备，汽车及摩托车配件、泵阀管件，流体设备、五金配件及工具，电力新能源等。

（二）家居区：纺织服装鞋箱包、光学眼镜、家电及配件、

家装建材、卫浴五金、文具礼品、家居用品等。

三、参展费用

项目	价格（人民币）
标准展位（9平方米）	39800元
综合组织服务费	1500元

四、展会补助

根据《温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开放型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》（温政发〔2020〕14号）、《温州市商务局 温州市财政局关于做好境外国际性展会创新组展工作的通知》（温商务联发〔2022〕11号）规定，2023年中国（印尼）贸易博览会作为我市境外自办展，对温州市区企业予以展位费全额补助，其他县（市）可参照执行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请各地积极宣传，认真组织外贸企业参加，并及时掌握报名情况。企业如需报名参展，请联系执行承办单位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，联系人：姚肖波，联系电话：17605810778。

温州市商务局外贸处：郑季林，电话：0577-88861005

附件：2023年中国（印尼）贸易博览会展位拟分配表

温州市商务局

2023年3月3日

附件

2023 年中国（印尼）贸易博览会展位拟分配表

序号	名称	展位数
1	鹿城区	20
2	龙湾区	25
3	瓯海区	20
4	经开区	25
5	洞头区	5
6	瑞安市	50
7	平阳县	30
8	乐清市	10
9	龙港市	5
10	永嘉县	5
11	苍南县	5
合计		200